

证券简称:津滨发展 证券代码:000897 编号:2011-9 关于增资天津金建益利投资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交易概述
1.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津滨发展)于2011年3月16日第四届董事会2011年第三次通讯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资6000万元控股天津金建益利投资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每股1元的价格对天津金建益利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建益利)进行单方增资6000万元,并取得该公司的控股权。

金建益利成立于2010年8月,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目前为天津泰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达建设)全资子公司,本公司目前不持有金建益利股权。本次增资完成后津滨发展将持有金建益利85%的股权,此项交易的《增资协议书》尚未签署。

金建益利的原股东泰达建设为我公司控股股东,因此本项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第四届董事会2011年第三次通讯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增资6000万元控股天津金建益利投资有限公司的议案》,此项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公司独立董事孔晓艳、胡建军、郑建彪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审阅,并发表独立意见同意上述议案,具体情况见公告后文。
4.此增资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但关联方需将资产评估结果报国资委进行备案,最终增资价格以在国资委备案的评估结果为准。

二、天津泰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情况介绍
1.基本信息
①公司名称:天津泰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②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③注册地:天津开发区洞庭路76号
④法定代表人:许立凡
⑤注册地址:天津开发区金融街
⑥注册资本:六亿元
⑦营业执照号码:1200001001150
⑧主营业务:基础设施开发建设;房地产开发;各类商业、物业的批发、零售;房屋租赁;房地产业信息咨询业务。

⑨主要股东: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⑩实际控制人:天津市政府
2.泰达建设近年来致力于房地产开发,公司发展情况良好,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净资产42.47亿元,2010年1-12月营业收入7.87亿,净利润1.11亿元。

3.泰达建设为我公司控股股东。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资产情况介绍
①收购标的名称:增资金建益利6000万元股权
②资产类别:股权投资
③权属:上述增资事项无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和涉及该项资产的诉讼、仲裁或司法强制执行及其他重大争议事项。

④经审计,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金建益利公司总资产159.8571万元,净资产9.8571万元,每股净资产:0.986元。
经评估,截止2010年12月31日止,金建益利公司总资产15.98584万元,净资产985.84万元,每股净资产0.986元。

2.金建益利情况介绍
①金建益利概况
设立时间:2010年6月18日
注册地点:天津市河东区八纬路109号
业务范围: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房地产信息咨询业务、房屋租赁、土地整理等。
注册资本:11千万元人民币
股东:天津泰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状况:
根据五洲松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做出的五洲松德审字[2011]1-0029号审计报告,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金建益利公司总资产159.8571万元,净资产9.8571万元,每股净资产:0.986元/股。2010年4月实现营业收入0元,营业利润-142876.48元,净利润-142876.48元。
根据天津华夏夏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所作的华夏信评报[2011]018号资产评估报告,截止2010年12月31日止,金建益利公司总资产15.98584万元,净资产985.84万元,每股净资产0.986元。

②评估报告
天津华夏夏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具有证券业务资格)对时代公司进行了整体评估,并出具了华夏夏信信评报[2011]018号资产评估报告。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流动资产	15,985,840.00	15,985,840.00
非流动资产	143,871,648.00	143,871,648.00
总资产	159,857,488.00	159,857,488.00
流动负债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非流动负债	8,857,488.00	8,857,488.00
总负债	158,857,488.00	158,857,488.00
所有者权益	9,857,000.00	9,857,000.00
实收资本	11,000,000.00	11,000,000.00
资本公积	0.00	0.00
盈余公积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1,142,987.64	-1,142,987.64
所有者权益合计	9,857,000.00	9,857,000.00

单位:人民币万元

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基本无评估增值。
四、定价政策及依据
本次交易定价主要参考了华夏夏信信评报[2011]018号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经公司与泰达建设协商确定,所确定的增资价格为1元/股,增资价格与评估价格相比无较大差异。

五、本次交易的主要内容
1.我对金建益利公司进行增资,增额为600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我公司方增资后,金建益利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7000万元,其中泰达建设出资额为1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14.29%,我出资额为6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85.71%。

2.本次增资的价格,参考天津华夏夏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所作的华夏夏信信评报[2011]18号资产评估报告,经我公司和泰达建设协商确定,价格为1元/股,共6000万元。
3.支付方式和时间:我公司的增资款在增资协议签订生效后十日内支付给金建益利公司帐户

六、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除本次交易外,年初至披露日我公司与泰达建设未发生关联交易。
七、增资目的及对公影响:
(一)交易目的:
根据市政府相关文件规定,金建益利公司被指定为津滨造纸公司清算和土地整理的操作主体。本次收购并增资金建益利公司,使我公司可直接参与津滨造纸公司的土地一级整理。

八、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1.作为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胡建军、郑建彪、孔晓艳董事对拟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1年第三次通讯会议审议的《关于公司增资6000万元控股天津金建益利投资有限公司的议案》进行了事前审阅,认为:该议案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作为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胡建军、郑建彪、孔晓艳董事对《关于公司增资6000万元控股天津金建益利投资有限公司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根据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和《公司章程》规定,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根据天津市政府相关文件规定,天津金建益利投资有限公司被指定为津滨造纸公司清算和土地整理的操作主体。本次收购并增资金建益利公司,使我公司可参与津滨造纸公司的土地一级整理等相关工作,分享相关收益,并为后期项目资源的获取创造有利条件。

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在审议此议案过程中,关联董事履行了回避表决义务,审议此议案的表决程序合法合规。
因此,同意《关于公司增资6000万元控股天津金建益利投资有限公司的议案》。
七、备查文件:
1.独立董事意见
2.五洲松德审字[2011]1-0029号审计报告。
3.华夏夏信信评报[2011]018号资产评估报告
4.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1年第三次通讯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0年6月3日

证券简称:津滨发展 证券代码:000897 编号:2011-8
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
2011年第三次通讯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津滨发展)于2011年3月9日以传真或送达方式发出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1年第三次通讯会议的通知,2011年3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会议。会议应到董事11名,10名董事出席了会议(公司部分监事、高管人员及公司律师列席了会议。因本次会议审议事项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许立凡、毛幼平、邵吉海、朱文芳、胡军回避表决,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联签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以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资6000万元控股天津金建益利投资有限公司的议案》,详情见巨潮资讯网上《关于增资天津金建益利投资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公告》。
特此公告

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3月16日

证券代码:002334 证券简称:英威腾 公告编号:2011-19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媒体报道的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于2011年3月17日上午9时起复牌。

一、传闻概述
近日,有关媒体刊登了题为《继去年十年收入力争超百亿》的报道,报道了有关3月15日公司董事会长黄力先生在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上的讲话内容,该报道主要内容如下:
1."2011年公司设定的经营目标是年收入8亿元,而未来十年内力争收入超百亿。对于一个上市公司而言,2010年营业收入只有5亿元的公司来讲,这样的目标着实让股东惊喜并振奋。"

2."在昨天举行的英威腾年度股东大会上,黄力表示,虽然公司目前收入规模不大,但过去三年里公司年年增长率都在50%以上,未来几年这样的增速仍将保持,所以百亿元的销售目标并不逞强。"

二、澄清说明
针对上述报道,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英威腾")经核查,澄清如下:
关于第1项: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第七节《董事会工作报告》中,一、报告期公司经营情况回顾"之"二"(二)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披露:"整体经营目标中提及:通过未来十年建设和发展,做到产品与技术市场领先,管理高效,盈利能力强等竞争优势明显的行业领导品牌,成为民族产业旗帜,做到社会责任充分承担,企业环境和谐,年营业额超百亿的产业集团。"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3月16日

证券代码:600495 证券简称:晋西车轴 公告编号:临 2011-002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不存在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召开前不存在补充提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二〇一一年三月十六日在北京麒麟温泉度假山庄十一会议室召开。

(二)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5名,代表股份113,559,56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7.57%,具体如下: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
其中:内资股股东人数 5
外资股股东人数 0
所有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113,559,563
其中:内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113,559,563
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0
占公司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7.57
其中:内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37.57
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0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经北京中康达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股东大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三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199 证券简称:金种子酒 编号:临 2011-001 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计:
1.业绩预告期间: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3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
根据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同比增长150%以上,具体数据将在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3.本次所预计的业绩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
1.净利润:4275万元。

股票代码:600325 股票简称:华发股份 公告编号:2011-012
债券代码:122028 债券简称:09华发债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局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局第三十一次会议通知已于2011年3月4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1年3月15日通过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局十一位董事以传真方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以十一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盘锦华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0%股权的议案》。
为了增加在盘锦项目上的权益,公司出资人民币1,000,000.00元收购广东荣兆业股

证券代码:000825 证券简称:太钢不锈 公告编号:2011-05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时间为:2011年3月21日,占公司总股本12.95%。
本次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股数量为:737,809,020股,占公司总股本12.95%。
一、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股东为: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二、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条件为:
山西太钢不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钢不锈"或"公司")的股改方案为:公司唯一非流通股股东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钢集团")向本方案实施股份变更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由此获得所持非流通股股份的流通股,流通股股东按每10股流通股获派3.4股,2006年3月7日,太钢集团所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性质变更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上述股改方案实施于2006年3月1日经太钢不锈相关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并以2006年3月6日作为实施股份变更登记日,于2006年3月7日实施后复牌。
二、本次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时间和数量
时间:2011年3月21日
数量:737,809,020股,占公司总股本12.95%。

股东名称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数量(股)	本次上市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剩余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股)	剩余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太原集团	3,407,339,020	59.82%	737,809,020	12.95%	2,669,530,000	46.87%

三、限售股份变动表

股份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更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407,337,432	59.82%	-737,809,020	-12.95%	2,669,528,412	46.87%
1.国家持股	3,407,339,020	59.82%	-737,809,020	-12.95%	2,669,530,000	46.87%
2.国有法人持股						
3.高管持股	378,432	0.01%			378,432	0.01%
4.其他内资持股						
5.外资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288,510,344	40.18%	+737,809,020	+12.95%	3,026,319,364	53.13%
1.人民币普通股	2,288,510,344	40.18%	+737,809,020	+12.95%	3,026,319,364	53.1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5,696,247,796	100.00%			5,696,247,796	100.00%

四、有关股东所作出的限售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一)2006年3月7日,公司实施股改方案,控股股东太原钢铁集团承诺:自股改分

股方案实施之日起,所持本公司股份在二十四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前项承诺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数量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
特别提示:
本次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时间为:2011年3月21日,占公司总股本12.95%。
本次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股数量为:737,809,020股,占公司总股本12.95%。
一、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股东为: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二、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条件为:
山西太钢不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钢不锈"或"公司")的股改方案为:公司唯一非流通股股东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钢集团")向本方案实施股份变更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由此获得所持非流通股股份的流通股,流通股股东按每10股流通股获派3.4股,2006年3月7日,太钢集团所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性质变更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上述股改方案实施于2006年3月1日经太钢不锈相关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并以2006年3月6日作为实施股份变更登记日,于2006年3月7日实施后复牌。
二、本次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时间和数量
时间:2011年3月21日
数量:737,809,020股,占公司总股本12.95%。

三、限售股份变动表

股份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更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407,337,432	59.82%	-737,809,020	-12.95%	2,669,528,412	46.87%
1.国家持股	3,407,339,020	59.82%	-737,809,020	-12.95%	2,669,530,000	46.87%
2.国有法人持股						
3.高管持股	378,432	0.01%			378,432	0.01%
4.其他内资持股						
5.外资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288,510,344	40.18%	+737,809,020	+12.95%	3,026,319,364	53.13%
1.人民币普通股	2,288,510,344	40.18%	+737,809,020	+12.95%	3,026,319,364	53.1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5,696,247,796	100.00%			5,696,247,796	100.00%

四、有关股东所作出的限售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一)2006年3月7日,公司实施股改方案,控股股东太原钢铁集团承诺:自股改分

股方案实施之日起,所持本公司股份在二十四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前项承诺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数量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
特别提示:
本次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时间为:2011年3月21日,占公司总股本12.95%。
本次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股数量为:737,809,020股,占公司总股本12.95%。
一、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股东为: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二、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条件为:
山西太钢不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钢不锈"或"公司")的股改方案为:公司唯一非流通股股东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钢集团")向本方案实施股份变更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由此获得所持非流通股股份的流通股,流通股股东按每10股流通股获派3.4股,2006年3月7日,太钢集团所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性质变更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上述股改方案实施于2006年3月1日经太钢不锈相关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并以2006年3月6日作为实施股份变更登记日,于2006年3月7日实施后复牌。
二、本次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时间和数量
时间:2011年3月21日
数量:737,809,020股,占公司总股本12.95%。

三、限售股份变动表

股份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更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407,337,432	59.82%	-737,809,020	-12.95%	2,669,528,412	46.87%
1.国家持股	3,407,339,020	59.82%	-737,809,020	-12.95%	2,669,530,000	46.87%
2.国有法人持股						
3.高管持股	378,432	0.01%			378,432	0.01%
4.其他内资持股						
5.外资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288,510,344	40.18%	+737,809,020	+12.95%	3,026,319,364	53.13%
1.人民币普通股	2,288,510,344	40.18%	+737,809,020	+12.95%	3,026,319,364	53.1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5,696,247,796	100.00%			5,696,247,796	100.00%

四、有关股东所作出的限售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一)2006年3月7日,公司实施股改方案,控股股东太原钢铁集团承诺:自股改分

股方案实施之日起,所持本公司股份在二十四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前项承诺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数量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
特别提示:
本次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时间为:2011年3月21日,占公司总股本12.95%。
本次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股数量为:737,809,020股,占公司总股本12.95%。
一、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股东为: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二、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条件为:
山西太钢不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钢不锈"或"公司")的股改方案为:公司唯一非流通股股东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钢集团")向本方案实施股份变更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由此获得所持非流通股股份的流通股,流通股股东按每10股流通股获派3.4股,2006年3月7日,太钢集团所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性质变更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上述股改方案实施于2006年3月1日经太钢不锈相关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并以2006年3月6日作为实施股份变更登记日,于2006年3月7日实施后复牌。
二、本次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时间和数量
时间:2011年3月21日
数量:737,809,020股,占公司总股本12.95%。

三、限售股份变动表

股份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更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407,337,432	59.82%	-737,809,020	-12.95%	2,669,528,412	46.87%
1.国家持股	3,407,339,020	59.82%	-737,809,020	-12.95%	2,669,530,000	46.87%
2.国有法人持股						
3.高管持股	378,432	0.01%			378,432	0.01%
4.其他内资持股						
5.外资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288,510,344	40.18%	+737,809,020	+12.95%	3,026,319,364	53.13%
1.人民币普通股	2,288,510,344	40.18%	+737,809,020	+12.95%	3,026,319,364	53.1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5,696,247,796	100.00%			5,696,247,796	100.00%

四、有关股东所作出的限售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一)2006年3月7日,公司实施股改方案,控股股东太原钢铁集团承诺:自股改分

股方案实施之日起,所持本公司股份在二十四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前项承诺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数量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
特别提示:
本次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时间为:2011年3月21日,占公司总股本12.95%。
本次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股数量为:737,809,020股,占公司总股本12.95%。
一、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股东为: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二、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条件为:
山西太钢不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钢不锈"或"公司")的股改方案为:公司唯一非流通股股东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钢集团")向本方案实施股份变更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由此获得所持非流通股股份的流通股,流通股股东按每10股流通股获派3.4股,2006年3月7日,太钢集团所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性质变更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上述股改方案实施于2006年3月1日经太钢不锈相关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并以2